

中共辽宁科技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

科大组织部〔2019〕10号



关于转发《中共辽宁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关于开展新时代党建“对标联创”工作 跟踪调查的通知》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贯彻落实《中共辽宁省委组织部 中共辽宁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关于开展新时代高校党建“对标联创”活动的意见》（辽委教〔2018〕10号），根据《中共辽宁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关于开展新时代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创建工作的通知》（辽委教通〔2018〕16号）要求，现将《中共辽宁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关于开展新时代党建“对标联创”工作跟踪调查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文件要求做好首批新时代党建工作标杆二级党组织、样板支部创建跟

踪调查工作（校级样板支部参照执行），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每月20日前务必将相关材料（创建工作自评报告于9月20日前）发送至组织部邮箱，组织部审核通过后会统一报送辽宁省教育工委。

联系人：由济恺 鹿坦

联系电话：5928069

邮箱：1kdzzb@163.com

特此通知。

附件：

1. 中共辽宁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关于开展新时代党建“对标联创”工作跟踪调查的通知
2. 省级首批培育创建单位

中共辽宁科技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19年9月3日

组织部